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B
1

承辦人：張亞蓉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8430

傳真：(02)29689917

電子信箱：aw1922@ntpc.gov.tw



受文者：能仁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能仁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08076573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(1082950532_108D2156689-01.doc)



主旨：有關本市107學年度中小學科學展覽會(以下簡稱科展)「資深優良指導教師獎」，請各校推薦符合資格教師名單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新北市107學年度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
二、依上揭實施計畫第11點第3項規定略以：「資深優良指導教師獎：指導學生參加全市科展獲獎累積滿10年或15年，頒發獎狀1紙，商品禮券3,000元或5,000元整」。

三、本市107學年度科展資深優良指導教師推薦資格如下：

(一)受推薦教師須指導學生參加本市科展10屆(含)或15屆(含)以上，並獲入選獎以上達10屆(含)或15屆(含)。

(二)前揭條件得為不連續年度參賽或獲獎。

(三)受推薦教師須為現職教師。

(四)曾於以前年度獲本獎項者，請勿重複推薦。

四、請各校於108年5月7日(星期二)下午5時前，依附件推薦表

裝

訂

線

格式，填列推薦教師名單，並經校內逐級核章後，免備文寄(送)至本局教育研究及資訊發展科張亞蓉辦事員彙辦(220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B1)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；前揭推薦表電子檔請另傳送至aw1922@ntpc.gov.tw。

五、各校推薦名單經本局核定後，將於本市107學年度中小學科展頒獎典禮頒獎；頒獎典禮預定於108年5月31日(星期五)上午假新北市政府603大禮堂辦理，典禮流程及相關注意事項另函通知。

六、檢附「新北市107學年度中小學科學展覽會資深優良指導教師推薦表」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 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